

证券代码：002069

证券简称：獐子岛

公告编号：2023-28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9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董事张昱、董事唐艳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，分别委托董事长李卫国、董事姜大为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29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详见2023年9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<海区租赁合同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。

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〈海区租赁合同补充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30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》。

3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5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6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7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8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》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9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10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》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会议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3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27 日